

府谷县庙沟门镇二道沟河道清淤及后菜沟坝体加固工程合同

甲方：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府谷县彪利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确保府谷县庙沟门镇二道沟河道清淤及后菜沟坝体加固工程项目规范、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以及相关规程，甲乙双方就工程建设中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如下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项目名称：府谷县庙沟门镇二道沟河道清淤及后菜沟坝体加固工程

2、工程地点：庙沟门镇蒿地焉村、安山村

3、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二道沟河道清淤及后菜沟坝体加固等项目，内容以施工设计方案及甲方要求为准。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陆仟元整（¥:506000.00 元）。

三、付款方式

甲方按照乙方完成的实际工程量比例进行付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工程决算价将一次性付清工程款。

四、工程期限

该工程工期为30天，2015年11月13日开工至2015年12月12日竣工（如遇天气因素及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延误工期或停工期，工期可顺延）。非不可抗拒因素拖延工期，不能按时完工，每延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价款的3%的延期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

有权在质保金中扣除，若损失超过质保金数额，乙方应按照损失实际发生金额予以赔偿。

五、双方责任

1、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工程进度、质量，协调该工程相关事宜，若甲方发现乙方不按作业设计施工，管理粗放，不听从甲方项目监管人员安排，一次性罚款 1000—3000 元。

2、乙方必须按照工程的设计图纸及相关要求及施工标准执行，因施工不当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整改，处罚直至解除合同。

3、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调配、指导及管理，遵守甲方现场各项管理及规章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4、安全责任要求。①施工期间乙方必须设置安全警示牌、现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②乙方开工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施工方案，③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经济损失、人身安全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财务报账一份，该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

乙方：(盖章) 府谷县彪利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5年 11月13日

日期：2015年 11月13日

成交通知书

府谷县彪利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所递交的府谷县庙沟门镇二道沟河道清淤及后菜沟坝体加固工程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根据谈判小组评审结论，经采购人确认，并确定为此项目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人民币)：伍拾万零陆仟元整（¥：506000.00 元）

工 期：30 日历天

项目经理：潘博

请你方在收到本通知后的 10 日内与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联系，按照谈判文件以及你方在投标时承诺的各项条款，进行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志厚（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榆启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负 责 人：李雨（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11 月 12 日